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交通运输行业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拟定县公路交通运输发展规范并实施。会同有关单位编制县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承担县公路运输总体规划。参与拟定县交通物流发展规划。承担县、乡公路以及专用公路建设和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的协调工作。负责县农村公路路政及县道养护工作，指导监督各乡镇做好乡道、村道的管理和养护工作。监督指导县道路运输市场。指导公路运输经济及技术管理；监督车辆维修、营运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工作的行业管理；指导做好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出租汽车行业管理；监督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协调配合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引导交通运输行业优化结构、协调发展；会同有关单位培育和引导交通运输市场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建立完善信息、服务、信用评价考核体系，维护县交通运输行业的平等竞争秩序；监督交通运输行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管理；指导交通运输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负责县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审计和统计工作。负责交通运输行业法制宣传、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县国防交通战备工作。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交通运输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交通运输局综合规划股、交通运输局办公室、交通运输局财务室。

单位编制数 14，实有人数 19 人，其中：在职 15 人，增加 1 人；退休 4 人，增加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575.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4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75.2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224.4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6350.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1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5485.60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865.22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7575.27	支 出 总 计	7575.27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位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169.42	169.42	169.42								
201	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	169.42	169.42	169.4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9.42	169.42	169.42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7.71	27.71	27.71								
208	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27.71	27.71	27.7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5.81	5.81	5.8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 款（补 助）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1.90	21.90	21.90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9.31	9.31	9.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9.31	9.31	9.3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 疗	9.31	9.31	9.31								
213			农林水支出	5485.60	5485.60		5485.60							
213	05		巩固脱贫攻 坚成果衔接 乡村振兴	5485.60	5485.60		5485.6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5485.60	5485.60		5485.6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 款（补 助）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14			交通运输支 出	1865.22	1865.22	1000.00	865.22							
214	01		公路水路运 输	1865.22	1865.22	1000.00	865.22							
214	01	04	公路建设	1474.30	1474.30	1000.00	474.30							
214	01	06	公路养护	390.92	390.92		390.92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18.01	18.01	18.01								
221	02		住房改革支 出	18.01	18.01	18.0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01	18.01	18.0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位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 款（补 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合计	7575.2 7	7575.2 7	1224.4 5	6350.8 2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42	169.42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9.42	169.4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9.42	169.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	27.7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71	27.7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1	5.8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0	21.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1	9.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1	9.3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31	9.31	
213			农林水支出	5485.60		5485.6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485.60		5485.6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5485.60		5485.6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865.22		1865.22
214	01		公路水路运输	1865.22		1865.22
214	01	04	公路建设	1474.30		1474.30
214	01	06	公路养护	390.92		390.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1	18.0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1	18.0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01	18.01	
			合计	7575.27	224.45	7350.8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7575.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42	169.42		
一般公共预算	7575.2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	27.7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1	9.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5485.60	5485.6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865.22	1865.2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1	18.0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7575.27	支出总计	7575.27	7575.2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42	169.42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9.42	169.4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9.42	169.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	27.7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71	27.7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1	5.8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0	21.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1	9.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1	9.3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31	9.31	
213			农林水支出	5485.60		5485.6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485.60		5485.6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5485.60		5485.6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865.22		1865.22
214	01		公路水路运输	1865.22		1865.22
214	01	04	公路建设	1474.30		1474.30
214	01	06	公路养护	390.92		390.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1	18.0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1	18.0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01	18.01	
			合计	7575.27	224.45	7350.8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1.65	211.65	
301	01	基本工资	51.30	51.30	
301	02	津贴补贴	76.51	76.51	
301	03	奖金	34.46	34.4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21.90	21.9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	9.31	9.3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0.16	0.1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01	18.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3		7.23
302	01	办公费	1.69		1.69
302	05	水费	0.20		0.20
302	06	电费	0.33		0.33
302	07	邮电费	0.78		0.78
302	08	取暖费	0.85		0.85
302	11	差旅费	1.04		1.0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2.10		2.1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0.24		0.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5.57	5.57	
303	02	退休费	5.57	5.57	
		合计	224.45	217.22	7.2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5485.60					5485.6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485.60					5485.6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农村道路日常养护补助资金项目	1203.60					1203.6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英也尔乡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396.00					396.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色提力乡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394.00					394.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苏盖提乡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397.00					397.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村组道	2700.00					270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路建设项目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托普鲁克乡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395.00					395.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865.22					1865.22					
214	01		公路水路运输		1865.22					1865.22					
214	01	04	公路建设	2024年隐形债务（2016年芒辛乡、乌恰乡公路建设项目）	1000.00					1000.00					
214	01	04	公路建设	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474.30					474.30					
214	01	06	公路养护	2024年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农村公路养护项目	286.00					286.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4	01	06	公路养护	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104.92					104.92					
				合计	7350.82					7350.82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0	2.1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2.10	2.1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	2.1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575.2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收入预算 7575.2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224.45 万元，占 16.16%，比上年预算增加 500.81 万元，增长 69.21%，主要原因是：在职新增人员，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新增英吉沙县芒辛乡、乌恰乡公路建设项目（五座水库连接线）。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6350.82 万元，占 83.84%，比上年预算增加 3846.59 万元，增长 15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上级转移资金项目共 10 个。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7575.2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4.45 万元，占 2.96%，比上年预算增加 0.81 万元，增长 0.36%，主要原因是：在职新增人员，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7350.82 万元，占 97.04%，比上年预算增加 4346.59 万元，增长 144.68%，主要原因是：新增英吉沙县芒辛乡、乌恰乡公路建设项目（五座水库连接线）。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575.2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75.2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69.42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基本公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9.3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使用公务员医疗补助；农林水支出 5485.6 万元，主要用于：用户植被恢复费，水土保持费；交通运输支

出 1865.22 万元，主要用于：公路建设；住房保障支出 18.0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7575.2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4.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81 万元，增长 0.36 %。主要原因是：在职新增人员，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7350.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346.59 万元，增长 144.68%。主要原因是：新增英吉沙县芒辛乡、乌恰乡公路建设项目（五座水库连接线）。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69.42 万元，占 2.2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7.71 万元，占 0.37%。
3. 卫生健康支出（类）9.31 万元，占 0.12%。
4. 农林水支出（类）5485.60 万元，占 72.41%。
5. 交通运输支出（类）1865.22 万元，占 24.62%。
6. 住房保障支出（类）18.01 万元，占 0.2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69.4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45万元，增长2.08%，主要原因是：在职新增人员，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导致主款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5.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6万元，增长111.27%，主要原因是：在职新增人员，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导致社会保障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1.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57万元，下降2.54%，主要原因是：在职新增人员，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导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9.3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8万元，下降15.29%，主要原因是：在职新增人员，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导致基本医疗增加。

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2024年预算数为5485.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82万元，增长355.77%，主要原因是：增加水土保持费、植被恢复费等项目。

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7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74.3 万元，增长 194.86%，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开支新增项目英吉沙县芒辛乡、乌恰乡公路建设项目。

7.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90.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21.21 万元，下降 61.38%，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预算较上年执行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8.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6 万元，下降 0.88%，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公积金缴纳基数比例变大，公积金缴纳金额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9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0.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88.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4.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7.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7.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农村道路日常养护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养护工程管理办法》●《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3】11 号）《英吉沙县 2024 年度项目启动书》（英乡村振兴字（2024）18 号）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财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乡村振兴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南疆 22 个原深度贫困县农公路护路员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自交发【2023】75 号）●其他有关管理办法、制度

预算安排规模：1203.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4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补助资金项目，总投入资金 1203.6 万元，由乡镇选聘就业 1003 人，用于发放 1-12 月每人每月补助 1000 元的补助资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英也尔乡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交公路发[2007]358 号●《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公路工程抗震规范》（JTG B02—2013）●《公路勘测规范》（JTG C10—2007）●《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 D20—2017）●《公路路基设

计规范》(JTG D30—2015)●《公路沥青路面设计规范》(JTG D50—2017)●《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G D62—2018)●《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JTG D63—2007)●《公路桥梁抗震设计细则》(JTG/T B02-01—2008)●《公路涵洞设计细则》(JGJ/T D65-04-2007)●《公路排水设计规范》(JTG/T D33-2012)●《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 D81—2017)●《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公路交通安全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JTG D82—2009)●《公路环境保护设计规范》(JTG B04-2010)●《新疆盐渍土地区公路路基路面设计与施工规范》(XJTJ01-2001)●《公路基本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B06-2007)●国家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规定等行施工图设计。●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路管理局《新疆通村公路建设指南》进行施工图设计。

预算安排规模：39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总投资 396 万元，带动群众务工人员 110 人，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 83 万元。项目建成后，将改善农村公路的交通状况，使群众的出行更加便捷，减少交通事故，提高农副产品运输效率，增加农副产品销量和农民收入，同时将有效提升乡村人居环境条件，为建设美丽乡村及发展乡村旅游业奠定基础。项目总投资 396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其中：劳务报酬为 84 万元，发放比例不低于中央资金的 21%。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色提力乡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交公路发[2007]358号

-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
- 《公路工程抗震规范》（JTG B02—2013）
- 《公路勘测规范》（JTG C10—2007）
- 《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 D20—2017）
- 《公路路基设计规范》（JTG D30—2015）
- 《公路沥青路面设计规范》（JTG D50—2017）
-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
- 《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G D62—2018）
- 《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JTG D63—2007）
- 《公路桥梁抗震设计细则》（JTG/T B02-01—2008）
- 《公路涵洞设计细则》（JGJ/T D65-04-2007）
- 《公路排水设计规范》（JTG/T D33-2012）
-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 D81—2017）
-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
- 《公路交通安全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JTG D82—2009）
- 《公路环境保护设计规范》（JTG B04-2010）
- 《新疆盐渍土地地区公路路基路面设计与施工规范》（XJTJ01-2001）
- 《公路基本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B06-2007）
- 国家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规定等行施工图设计。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路管理局《新疆通村公路建设指南》进行施工图设计。
- 其他有关专业设计规范

预算安排规模：394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总投资 394 万元，新建农村道路平均成本 54.36 万元/公里，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 83 万元，带动群众务工人数 110 人。资金来源为申请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项目建成后，将改善农村公路的交通状况，使群众的出行更加便捷，减少交通事故，提高农副产品运输效率，增加农副产品销量和农民收入，同时将有效提升乡村人居环境条件，为建设美丽乡村及发展乡村旅游业奠定基础。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07 月

(4)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苏盖提乡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
交公路发[2007]358 号

-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
- 《公路工程抗震规范》（JTG B02—2013）
- 《公路勘测规范》（JTG C10—2007）
- 《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 D20—2017）
- 《公路路基设计规范》（JTG D30—2015）
- 《公路沥青路面设计规范》（JTG D50—2017）
-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
- 《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G D62—2018）
- 《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JTG D63—2007）
- 《公路桥梁抗震设计细则》（JTG/T B02-01—2008）
- 《公路涵洞设计细则》（JGJ/T D65-04-2007）
- 《公路排水设计规范》（JTG/T D33-2012）

-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 D81—2017）
-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
- 《公路交通安全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JTG D82—2009）
- 《公路环境保护设计规范》（JTG B04-2010）
- 《新疆盐渍土地地区公路路基路面设计与施工规范》（XJTJ01-2001）
- 《公路基本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B06-2007）
- 国家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规定等行施工图设计。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路管理局《新疆通村公路建设指南》进行施工图设计。
- 其他有关专业设计规范

预算安排规模：39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分配情况：英吉沙县苏盖提乡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里程为 7.001 公里。项目总投资 397 万元，新建农村道路平均成本 56.70 万元/公里，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 83 万元，带动群众务工人数 110 人。项目建成后，将改善农村公路的交通状况，使群众的出行更加便捷，减少交通事故，提高农副产品运输效率，增加农副产品销量和农民收入，同时将有效提升乡村人居环境条件，为建设美丽乡村及发展乡村旅游业奠定基础。项目总投资 397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其中：劳务报酬为 84 万元，发放比例不低于中央资金的 21%。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07 月

(5)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村组道路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1、《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
-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
- 5、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在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和整治中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的指导意见》；
- 6、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
- 7、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0〕24号）。

预算安排规模：27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2024年计划投入资金2748.9万元，新建村组道路41.5公里及配套附属设施等。用于完成英吉沙县英吉沙镇、乔勒潘乡、龙甫乡、色提力乡、英也尔乡、萨罕镇、芒辛镇、托普鲁克乡、依格孜亚尔乡、克孜勒乡、乌恰镇、苏盖提乡，十二各乡镇等。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改善群众出行条件，美化居住环境，有利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07月

(6)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托普鲁克乡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
公路发[2007]358号

●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

- 《公路工程抗震规范》（JTG B02—2013）
- 《公路勘测规范》（JTG C10—2007）
- 《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 D20—2017）
- 《公路路基设计规范》（JTG D30—2015）
- 《公路沥青路面设计规范》（JTG D50—2017）
-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
- 《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G D62—2018）
- 《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JTG D63—2007）
- 《公路桥梁抗震设计细则》（JTG/T B02-01—2008）
- 《公路涵洞设计细则》（JGJ/T D65-04-2007）
- 《公路排水设计规范》（JTG/T D33-2012）
-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 D81—2017）
-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 5768-2009）
- 《公路交通安全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JTG D82—2009）
- 《公路环境保护设计规范》（JTG B04-2010）
- 《新疆盐渍土地地区公路路基路面设计与施工规范》（XJTJ01-2001）
- 《公路基本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B06-2007）
- 国家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规定等行施工图设计。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路管理局《新疆通村公路建设指南》进行施工图设计。
- 其他有关专业设计规范

预算安排规模：39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总投资 395 万元，项目建成后，将改善农村公路的交通状况，使群众的出行更加便捷，减少交通事故，提高农副

产品运输效率，增加农副产品销量和农民收入，同时将有效提升乡村人居环境条件，为建设美丽乡村及发展乡村旅游业奠定基础。

项目总投资 395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其中：劳务报酬为 83 万元，发放比例不低于中央资金的 21%。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07 月

(7) 项目名称：2024 年隐形债务（2016 年芒辛乡、乌恰乡公路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英发改字【2016】274 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已完成支付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03 月

(8) 项目名称：2024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以奖代补”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建【2023】264 号）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474.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 2024 年计划投入资金 474.3 万元，用于计划完成改建农村公路 10.2 公里。可改善群众出行条件，美化居住环境，有利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07 月

(9) 项目名称：2024 年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农村公路养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英吉沙县交通专项发展规划及地区财政局相关文件（喀地财建【2023】104号）

预算安排规模：28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2024年计划投入资金286万元，修补县乡道路路面坑槽22000平方米，安装120块标志牌，3200米波形钢护栏，该项目的实施可改善群众出行条件，美化居住环境，有利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07月

(10) 项目名称：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英吉沙县交通专项发展规划及地区财政局相关文件（喀地财建【2023】122号）

预算安排规模：104.9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2024年计划投入资金104.92万元，用于计划完成英吉沙县乡道Y255线5公里路段进行大中修及完善安防设施。可改善群众出行条件，美化居住环境，有利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3月至2024年07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未安排因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公务用车运行费相较于上年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无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 年的

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下降 0.8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经费进行压减。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30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050.00 平方米，价值 50.71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22.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2 辆，价值 22.33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7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6.85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金额7575.27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10个，涉及预算金额7350.82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联系人		阿依皮热扎提·阿卜拉	联系电话：	13899126634	
年度绩效目标		2024 年，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地区和县的各项决策部署，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捍卫“两个确立”，结合我局工作实际，促进各项工作开展落实。保障农村道路日常养护管理里程 2015.36 公里。提高县域道路通达水平，延长道路使用寿命。开展交通运输领域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道路隐患治理，通过采取路面巡查和定点稽查相结合的方式持续加大客运市场整治力度；深入推进危险货物道路交通安全治理，保障交通运输安全。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6350.82	
			本级安排	1224.45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农村道路日常养护管理里程（公里）	≥2015.36 公里	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交通运输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及时率（%）	=100%	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修复破损路面修补面积（平方米）	≥27673.50 平方米	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危桥加固改造数量（座）	≥1 座	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项目债务还款笔数（笔）	≥1 笔	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改造乡村道路里程（公里）	≥5 公里	2024 年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名称		2024年隐形债务(2016年芒辛乡、乌恰乡公路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不都瓦哈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p>该项目2024年计划投入资金1000万元,用于计划完成英吉沙县芒辛乡、乌恰乡公路建设项目(五座水库连接线)及附属项目工程施工、英吉沙县芒辛乡、乌恰乡公路建设项目(五座水库连接线)及附属项目工程监理、乌恰乡公路建设项目(五座水库连接线)及附属项目工程设计,共有1个化债项目。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改善群众出行条件,美化居住环境,有利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足额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固定标准	2024年12月	8	直接赋分	说明材料
公路建设及附属设施工程成本(≤万元)		≤100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00万元	20	直接赋分	支付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可改善群众出行条件	有效改善	固定标准	有效改善	20	直接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乡镇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直接赋分	说明材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 9 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9 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6350.82 万元，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交通运输局单位

2024年02月20日